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晶股份”或“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方正承销保荐对宇晶股份为全资孙公司湖南宇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晶光伏”）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考虑到宇晶光伏的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前景，公司拟为其向银行申请总额为5,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额度签署有效期限为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担保总额度不变的情况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和管理层在各子公司和孙公司审批额度有空余的情况下可进行调剂；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与协议相关的文件签署授权相关经营管理人员办理。拟为全资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宇晶光伏	100.00%	93.95%	0.00	5,000.00	6.57%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湖南宇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902MABUH0M82C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湖南省益阳市资阳区资阳大道北侧01号（五里堆社区宇晶机器智能装备基地项目研发办公楼501室）

5、法定代表人：马莉

6、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22年07月27日

8、营业期限：长期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0、与公司关系：宇晶光伏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公司间接持股100.00%。

11、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宇晶光伏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2、财务状况：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7-12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969,176.03
负债总额	11,242,644.55
净资产	726,531.48
营业收入	0.00
利润总额	-3,468.52
净利润	-3,468.52

注：因宇晶光伏成立于2022年7月，故无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额度签署有效期限：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日期以双方签订保证合同为准。

3、担保期限：具体期限以双方签订保证合同为准。

4、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5,000.00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担保事项尚未签署正式的担保协议，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最终实际签署为准。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为全资孙公司宇晶光伏贷款提供担保，是保障其生产经营正常运转的有效措施，是公司综合考虑了宇晶光伏目前的资金需求及其后期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因素后，慎重研究做出的决定。

2、公司间接持有宇晶光伏100.00%的股权，对宇晶光伏经营活动具有控制权，其经营及风险情况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和全资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总金额为119,000.00万元（其中：本次新增担保总金额为5,000.00万元，尚在有效期内的担保金额为114,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8.38%；截至2023年3月29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1,7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67%；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和全资孙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等情形。

六、公司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2023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全体董事对《关于全资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公司为全资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进行了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湖南宇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是公司综合考虑了全资孙公司目前的资金需求及其后

期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因素后，慎重研究做出的决定。湖南宇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对于向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且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

公司本次提供担保的事项已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履行对外担保的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行为及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

我们同意公司为本次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2023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湖南宇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5,00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签署有效期限为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贷款利率以届时商议约定的授信合同及借款合同为准。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相关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所履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戴水峰

王军亮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